



证券代码:002394 证券简称:联发股份 公告编号:LF2010-001

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10年12月28日以书面方式送达各董事、监事,会议于2011年1月9日以现场方式召开,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孔祥军主持,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表决,通过了以下事项:

一、关于提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审议结果:董事会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该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新一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经本董事会提名孔祥军、俞庆龙、黄根生、崔恒富、李卫军、滕文成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提名徐文英、赵黎明、李六合为公司第二届独立董事候选人。第二届董事会成员共9人。总裁、副总裁均由实际控制人提名。

董事会中提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提交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意见,同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同意将该议案提交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关于重新修订《累计投票制实施细则(草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董事会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该议案。

一致同意通过新的《累计投票制实施细则(草案)》。

三、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扩大投资的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四、关于召开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审议结果:董事会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名单及个人简历情况

一、非独立董事

孔祥军先生,中国国籍,56岁,中共党员,高中学历,高级经济师。历任海安县染织厂计划经营供销科科长、科长,海安县纺织厂设备部经理,国营海安染织厂副厂长、厂长,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江苏联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主席、总裁。现任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江苏联发进出口有限公司董事长,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任职期限为2008年1月-2011年1月)。

孔祥军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持有控股股东江苏联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40.04%的股份,为公司共同控制人之一,除此之外,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的条件及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的情况。

黄根先生,中国国籍,49岁,大学学历,高中学历,高级经济师。历任海安县染织厂计划经营供销科科长、科长,海安县纺织厂设备部经理,国营海安染织厂副厂长、厂长,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江苏联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主席、总裁。现任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江苏联发进出口有限公司董事长,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任职期限为2008年1月-2011年1月),南通联发纺织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黄根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持有控股股东江苏联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的股份,为公司共同控制人之一,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总工程师文君为夫妻,除此之外,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的条件及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的情况。

崔恒富先生,中国国籍,52岁,中共党员,大学学历,高级经济师。历任海安县染织厂染色分厂厂长,染发厂副厂长,江苏联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南通联发热电有限公司总经理,南通市联发热电有限公司董事长、海发联发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为2008年1月-2011年1月),海安联发纺织有限公司董事长。

崔恒富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持有控股股东江苏联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16.16%的股份,为公司共同控制人之一,除此之外,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的条件及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的情况。

俞庆龙先生,中国国籍,47岁,中共党员,大学学历,学士学位,高级工程师。历任江苏联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技术科长,江苏联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江苏联发进出口有限公司总经理,南通联发热电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为2008年1月-2011年1月),南通联发热电有限公司、海安县联发制药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滕文成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持有控股股东江苏联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的股份,除此之外,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的条件及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的情况。

李卫军先生,中国国籍,43岁,中共党员,大学学历,学士学位,高级工程师。曾任海安县染织厂生产办公室机械工艺员,生产部经理,江苏联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制造分厂厂长,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染色车间主任,现任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计划部主任、生产办公室主任,江苏联发进出口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江苏联发进出口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任职期限为2008年1月-2011年1月),江苏尚姆士服饰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李卫军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持有控股股东江苏联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的股份,除此之外,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的条件及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的情况。

滕文成先生,中国国籍,39岁,大学学历,工商管理硕士学位。历任福州大学投资顾问有限公司研究员,巴川国际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四川合众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部经理,上海富世世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化整办主任,上海承润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上海中恒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为2008年1月-2011年1月)。

滕文成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的条件及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的情况。

二、独立董事

徐文英先生,中国国籍,59岁,大学学历,教授级工程师,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国家注册咨询工程师。现任中国纺织工业协会副会长,长期从事纺织工业技术经营管理,纺织工程咨询及纺织工业协会组织管理等工作。历任原国家轻工业部“车间主任、技术科长、副厂长、总工程师,中国纺织工业协会计划技术改造处处长、中国纺织行业协会名誉会长,中国化纤协会常务理事,纺织工业协会技术进步的中心主任,现任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期限为2008年1月-2011年1月)。同时担任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徐文英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的条件及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的情况。

赵黎明先生,中国国籍,59岁,博士学位,南京大学商学院副院长、博士生导师,教育部工商管理类专业教育指导委员会副主任委员,江苏省力学学会理事长,江苏省工业经济联合会、江苏省企业管理学会副理事长,美国圣玛丽大学商学院教授。历任南京大学外事处助教、讲师、校长助理,美国加州克莱蒙特大学校长联合协会助理、惠特曼商学院、俄克拉荷马大学商学院、加拿大多伦

76.1万吨。持续增长的纤维消费量说明纺织业在一定时期内还有较大的发展空间。

3. 投资项目的选址

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阿克苏工业园区预留空地内,地理位置优越,厂区地势平坦,周围无污染源,交通便利,运输方便。本项目占地面积48,251.6m²,约222.6亩用地。土地用途为工业用地,以“招拍挂”的方式,通过公开方式取得。目前尚未取得土地,正在初步办理过程中。

4. 主要风险防范及应对措施

a. 市场风险:公司主营业务为棉纱,线的生产销售,因此棉纱、线生产及市场销售的异常变动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的影响。

b. 原料供应的风险:公司产品所用的材料需外购,在品质及价格上难免会存在一定的差别,并导致外购材料质量及价格的波动。

c. 成本风险:新疆地区内地城市及沿海地区,产成品运输成本较高,多年来内地也在发展棉,市场经济结构的提高有待完善。此外,在基础设施建设和人力资源建设方面与内地地区也存在一定的差别。

b. 融资风险:

① 加强市场调研,把握机遇,开拓市场。公司将投资建设已有销售网络及公司现有的专业技术人员,做好生产、销售、服务各环节基础工作。

② 原料质量及价格的波动,棉原料库前必须经质检抽样检测。确保棉原料质量符合等级的要求,在保证纱线的质量前提下,合理控制,降低原料成本。

③ 机台“吃”原料纤维按技术要求严格把控制,根据不同的采棉器及时调整花工,生产符合纺织工艺要求的棉棉。

④ 建立科学的企业管理制度,不断提高企业的管理水平。

c. 项目经济效益分析

项目一期达产时预计为2012年1月,年销售收入44,511万元,年平均实现净利润3,441万元。项目财务内部收益率 所得税前 17.47%,投资回收期(不含建设期)所得税前 8.5年。

项目一期达产时预计为2014年1月,年销售收入41,065万元,年平均实现净利润3,138万元。项目财务内部收益率 所得税前 17.25%,投资回收期(不含建设期)所得税前 8.5年。而且从不确定性分析来看,盈亏平衡点为57%,说明本项目具有一定的抗风险能力。综合上述评价,本项目在财务上是可行的。

上述投资规模目前市场及成本费用水平合理,并不代表公司对项目的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宏观经济环境以及市场变化因素、经营管理运作情况等诸多因素,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请投资者谨慎判断。

江苏联发进出口有限公司天津办事处负责人、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业务八部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经理,监事(任职期限为2008年1月-2011年1月)。

彭先军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持有控股股东江苏联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的股份,除此之外,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的条件及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的情况。

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定于2011年1月26日召开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本次会议基本情况

1. 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 会议的时间、召开地点:《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3. 会议召开时间和地点:2011年1月26日(星期三)上午9:00

4. 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的方式进行

5. 会议地点:公司二楼会议室

6. 出席对象:

① 截至2011年1月21日下午15:00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或书面授权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② 公司聘请的律师。

二、会议审议的事项

1. 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1. 选举孔祥军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1-2. 选举黄根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1-3. 选举崔恒富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1-4. 选举滕文成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1-5. 选举徐文英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6. 选举赵黎明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7. 选举李六合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8. 选举滕文成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选举事项采用累积投票制。

2. 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2-1. 选举吴景辉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

2-2. 选举彭清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选举事项采用累积投票制。

3. 审议《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扩大投资的议案》

4. 关于重新修订《累计投票制实施细则(草案)》的议案

以上议案分别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刊登于2011年1月11日的《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办法

1. 登记时间:2011年1月22日—2011年1月25日(上午9:00—11:30,下午13:30—17:00)。

2. 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3. 登记方式:

① 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② 受托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须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③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授权委托书及持股凭证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④ 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异地股东书面信函登记以当地邮戳日期为准。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四、其他事项

1. 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513-88860969

传真号码:0513-88860969

联系人:王敏、潘通刚

通讯地址:江苏省海安县城东镇联发路88号

邮政编码:226600

2.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3. 其他事项:本次股东大会不发放股利和存折凭证。

特此公告。

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一月十日

附件: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理行使表决权。本人/本单位已通过深圳证券交易网站了公司有关会议事项内容,表决权意见如下:

1. 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股东所能投的总票数为(持股数x6)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同意
孔祥军	
黄根生	
崔恒富	
滕文成	
徐文英	
赵黎明	
李六合	

2. 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股东所能投的总票数为(持股数x2)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同意
吴景辉	
彭清	

3.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扩大投资的议案

议案内容	同意	反对	弃权
4. 关于重新修订《累计投票制实施细则(草案)》的议案			

委托人姓名(或法定代表人姓名并加盖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姓名:
被委托人姓名:
委托时间: 年 月 日
注:授权委托书扫描、复印均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10年12月18日书面方式送达各董事、监事,会议于2011年1月9日以现场方式召开,应到监事9人,实到监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孔祥军主持,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并表决,通过了以下事项:

一、关于提名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审议结果:出席本次会议全体监事以现场投票方式进行表决,监事会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该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同意提名吴景辉、彭清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

说明:① 截至2011年1月9日,监事未有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情况;② 公司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三分之一。

二、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1. 股东大会将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第二届监事会监事成员,股东大会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职工代表监事将拟职工代表选举产生,公司将另行公告。

本次会议需提交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扩大投资的议案

审议结果:出席本次会议全体监事以现场投票方式进行表决,监事会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该议案。

同意将募集资金投资“高档特种天然纤维纱线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中的1.29亿元资金变更并扩大投资“新建20万吨高档棉纱生产线项目”,通过增资的方式由公司全资子公司海安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在新疆阿克苏工业园区设立全资子公司实施,实施地点为新疆阿克苏纺织工业城。

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基于纺织行业市场发展趋势,公司延伸产业链,项目实施的地区及市场优势明显且后出的,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此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

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一年一月十日

附:股东大会监事候选人简历

1. 吴景辉先生,中国国籍,32岁,管理学学士,管理咨询师,江苏省企业管理咨询协会会员。曾任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历任南京尚清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培训部副经理、高级合伙人,南京久谦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项目经理,南通联发热电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吴景辉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的条件及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的情况。

2. 彭清先生,中国国籍,43岁,大学学历,学士学位,高级工程师。历任江苏联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业务管

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近日,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了国家科技部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中心颁布的《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国科火字[2010]287号,公司将被科技部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中心认定为“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三年(2010年12月-2013年12月)。本次认定,对于已经享受的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没有影响,但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提升自主创新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度业绩预告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 业绩预告类型:同向大幅上升

2. 业绩预告情况表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归属母公司的净利润	约145,797万元	83,194万元	增长:约75%
基本每股收益	约0.7元	0.4元	增长:约75%

注:上年同期基本每股收益已经根据最新股本调整。

二、业绩预告审核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主要由于公司总体经营情况良好,特别是平板玻璃产业及精细玻璃产业业绩同大幅回升,太阳能产业盈利水平大幅提升。

四、其他相关说明

上述预测为公司财务部初步估算,公司2010年度实际盈利情况以公司2010年年度报告数据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使用。

特此公告。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没有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 召开时间:2011年1月10日

2. 召开地点:海口市海山南路15号海南椰岛温泉花园酒店会议堂。

3. 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4. 参会人员:公司董事会

5. 主持人:公司董事长赵序安先生。

6.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7. 出席会议的股东有:代表股份总数140,208,85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19.05%。

二、提案审议的情况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现场140,208,852股,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100%:反对0股,弃权0股。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上述提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10年12月23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董事会决议公告。

三、律师出席的法律意见

1. 律师事务所名称:上海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2. 律师姓名:徐泽群、黄庆球律师

3. 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及召开程序、出席本次会议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表决结果等相关事宜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 股东大会决议;

2. 法律意见书。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一月十日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局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局第二十五次会议通知已于2010年12月31日以书面方式送达各董事、监事,会议于2011年1月10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董事局十一位董事以传真方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以一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华发公司47%股权及华发公司47%股权的议案》。

为了增加华发项目上的权益,公司出资收购沈阳(国际)会展中心(以下简称“会展公司”)持有的华发华融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融公司”)47%的股权,以及收购“华融公司”47%的股权及沈阳华融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融置业”)47%的股权。

“华融公司”成立于2010年1月4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5,000万元。会展公司出资人民币25,850万元,占注册资本47%。公司出资人民币29,150万元,占注册资本53%。“华融公司”名下持有沈阳华融南新区天悦南院12号D39-1、D39-3号、D39-4号宗地,总占地面积62,887.1平方米。

“华融公司”成立于2010年1月4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5,000万元,会展公司出资人民币7,050万元,占注册资本47%。公司出资人民币7,950万元,占注册资本53%。华融公司名下持有沈阳华融南新区天悦南院12号D39-2号宗地,占地面积为298,455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

天悦正合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华融公司、华融公司资产状况出具了“天悦正信审(2011)NZ字第010153号”关于“天悦正信审(2011)NZ字第010153号”审计报告及辽宁中恒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华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行)董事会于2011年1月10日在北京中国工商银行总行召开。会议出席董事16名,实际出席16名。其中,梁锦松董事和贾晓晨董事通过电话方式出席会议,钱颖一董事委托梁晓松董事出席并代为行使表决权。胡浩董事亲赴参加会议。会议召开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广东肇庆星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冻干人用狂犬疫苗(鸡胚细胞)产业化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项目概述及投资的必要性

1. 项目的基本情况

经公司董事会六届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持有67%股权的控股子公司安泽康(北京)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泽康”)实施冻干人用狂犬疫苗(鸡胚细胞)产业化项目,公司向安泽康提供借款人民币9,909万元用于项目的建设,借款利率按照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执行。

2. 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董事会六届二十五次会议于2011年1月6-9日召开,经董事会9名董事投票表决,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冻干人用狂犬疫苗(鸡胚细胞)产业化项目的议案》。

3. 项目投资由安泽康按股权比例筹措,其他股东无法筹集其他应承担的项目资金,有关股东以其持有的全部安泽康股权质押给公司,公司向安泽康提供贷款等款。

二、项目的主要内容

1. 项目建设内容及实施

安泽康研发冻干人用狂犬疫苗(鸡胚细胞)已经完成临床前研究,新药申报并通过药品技术审评,于2010年4月取得SFDA颁发的《药物临床试验批件》。按照药品注册法规,需要进行临床试验验证。

本项目的建设包括工艺验证、GMP车间设备购置、实施,以及其他相关公用工程和辅助配套设施的建设。项目首期生产能力为200万人份/年。

2. 建设项目建设地

北京生物医药产业基地经济开发区金马工业园区。

3. 建设金额

项目首期预计建设金额为9,909万元。

4. 建设时间

项目计划建设期为38个月。

5. 经济效益分析

项目首期计划达产后,预计每年销售约3,882万元(含税)。

6. 资金来源

公司向安泽康提供项目借款9,909万元。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疫苗是疾病的预防和治疗过程中具有重要地位,关系到人类的身体健康,因此,冻干人用狂犬疫苗(鸡胚细胞)产业化项目有着深远的社会效益。该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我国生物产业发展总体规划,适应全球生物产业发展趋势。通过该项目的建设,将为公司拓展生物科技发展以及以外的新兴生物医药产业,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该项目建成后,将进一步提升了公司在生物工程行业中的地位,公司产业及产品结构将进一步完善,竞争优势将明显增强。

四、备查文件

公司董事会六届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肇庆星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1年1月10日

广东肇庆星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设立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设立子公司的名称:肇庆星湖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名称以工商注册登记为准)
- 拟设立子公司注册资本:6000万元,首期出资2000万元;本公司出资占其注册资本的100%。

一、对外投资概述

1. 拟设立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经公司董事会六届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与黑龙江省肇东市人民政府签订合作的框架协议,在黑龙江省肇东市设立全资子公司肇东星湖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肇东星湖”)。公司名称以工商注册登记为准,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000万元;首期出资2000万元;本公司占100%股份,肇东星湖经营范围为:生物、生物制药(以工商注册登记为准)。董事会授权公司向经营班子按照审批权限办理相关事项。

表决结果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冻干人用狂犬疫苗(鸡胚细胞)产业化》的议案

同意控股子公司安泽康(北京)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泽康”)实施冻干人用狂犬疫苗(鸡胚细胞)产业化项目,公司向安泽康提供借款人民币9,909万元用于项目的建设。

表决结果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广东肇庆星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